



中国法学会

[学会概况](#)[通知公告](#)[部室风采](#)[评价评奖](#)[地方法学会](#)[现任领导](#)[讲话文件](#)[专题报道](#)[对外交流](#)[直属研究会](#)[视频在线](#)[本网推荐](#)[社团管理](#)[党群工作](#)[学会刊物](#)[要 闻](#)[法界资讯](#)[部级课题](#)[会员工作](#)[两库建设](#)[地方频道：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广东 广西 海南 更多>>](#)[研究会频道：法理 行政法 民法 商法 经济法 刑法 民诉法 国经法 知识产权 法学教育 法学期刊 国私法 婚姻家庭法 财税法 比较法更多>>](#)当前位置：[首页](#) > [地方法学会](#) > [学术研究](#)

湖北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2017年年会召开

时间：2017-11-30 23:24:25 来源：湖北省法学会 责任编辑：att2014

11月18日，湖北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2017年年会暨“美丽湖北与环境法治”学术研讨会在湖北经济学院举行。本次大会由湖北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主办，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承办，湖北听泉事务所和湖北水事研究中心协办。

本次年会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校长邹进文教授，湖北经济学院党委副书记刘大洪教授，湖北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会长高利红教授等出席。来自省内高校、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实务部门的专家、学者以及青年学子共计180多人参加了本次会议。湖北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对本次会议作了媒体报道。

会议开幕式由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院长邱秋教授主持。邱秋院长首先代表本次年会承办单位，对各位与会人员的到来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同时介绍了参会嘉宾。随后，刘大洪副书记、邹进文副校长进行了开幕致辞，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高利红会长向大会作了2017年的工作总结以及2018年工作展望。邱秋院长宣读年会论文表彰决定，共计表彰了60多位作者以及5个优秀组织单位。

会议主题报告环节由武汉大学法学院杜群教授主持，华中农业大学文法学院李长健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尤明青副教授担任点评人。中国地质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黄德林教授就《理解国家公园最严格保护制度的三个维度》，武汉大学法学院李广兵副教授就《从“常州毒地案”看环境法制的样态》，华中师范大学法学院王清军教授就《自我规制与环境法的实施》，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罗文君博士就《论环境指标性治理及其完善》做了主题报告，两位点评人对报告进行了深入、精彩点评。

下午是青年学者主题报告，由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裴丽萍教授主持，点评人为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宋蕾副教授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陈虹副教授。本环节，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鄢斌副教授就《论状态责任人的土壤污染修复责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张忠民教授就《中国环境司法的现状与发展》，湖北听泉律师事务所张懿丹律师就《行政机关环境管理职责边界的法律思考--以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江为例》，武汉大学环境法所焦琰博士就《我国保护役权的构建研究--基于环境保护与财产权限制方法的探讨》作了报告。报告完毕，两位点评人围绕报告内容与参会人员交流了观点和想法。

会议闭幕式由湖北听泉律师事务所邹鲲主任担任主持人，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林敬山书记对会议进行了“感谢、祝贺与期盼”的总结，对支持会议承办的各方表达了诚挚感谢。湖北省环境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罗吉副教授结合十九大精神对2018年湖北省环境资源法学的研究工作提出了希望。

中国法学会 版权所有©2014 京ICP备10012170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200001号 网站地图 投稿箱

临时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4号院 邮编：100081

